**响水工业经济区绿化养护服务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 XSX-GQCG-202409037**

采购人：响水县兴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江苏中辉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9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采购公告 3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7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15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17

第五部分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23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响水工业经济区绿化养护服务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不见面谈判）**

（本项目由采购人自行组织实施，响水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仅代采购人发布公告，不参加该项目的采购活动）

|  |
| --- |
| 项目概况  响水工业经济区绿化养护服务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响水县人民政府网（[http://www.xiangshui.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 9 月](http://www.xiangshui.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10月) 24 日 9 点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参照《政府采购法》及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第74号令]相关规定，响水县兴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对“响水工业经济区绿化养护服务项目”采取竞争性谈判方式实施采购，欢迎符合相应要求的供应商参加谈判，具体事项如下：

项目编号：XSX-GQCG-202409037

项目名称：响水工业经济区绿化养护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369万元。

最高限价：369万元，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标。

采购需求：响水县工业经济区范围内所有绿化养护，根据采购人的工作需求提供人员对园区范围内的所有绿化进行除草、灌木修剪、冬季刷白等一切工作。具体内容详见采购需求。

合同履约期：一年。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当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并提供下列材料；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上一年度的财务报表（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人如委托被授权人参与，则被授权人须为本单位正式职工并提供从2024年6月开始至投标截止之日当月至少1个月在本单位缴纳养老保险缴费记录证明（退休人员提供在本单位劳动合同及6个月的薪酬证明）。投标人拟任项目负责人须为本单位正式职工并提供从2024年6月开始至投标截止之日当月至少1个月在本单位缴纳养老保险缴费记录证明。

（2）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 9 月 18 日至2024年 9 月 23 日

2、地点：响水县人民政府网

3、符合资格要求的供应商自行登录“响水县人民政府网-招投标信息“国企采购-采购公告栏”下载采购文件。

**四、响应文件提交**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 9 月 24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谈判时间：2024年 9 月 24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至采购人指定邮箱：412392515@qq.com；

开标地点：网上谈判，腾讯会议号： 492654415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注：本招标公告同步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s://www.jszbtb.com/#/newindex以及响水县人民政府 http://www.xiangshui.gov.cn/发布。

**六、投标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

1、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柒万元整。

1.1投标保证金形式：现金、银行保函、担保机构的保函、保险机构的保单等交易担保方式。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约定结合企业实际情况合理选择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形式，不同缴纳形式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现金缴纳方式：以现金形式递交的，务必请供应商转汇投标保证金时注明本项目名称，同时将转账截图上传至“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材料”章节中。否则将一律视为无效，不予接受投标。

注：供应商必须从其基本户转出，并确保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到达（以实际到账时间为准），将保证金从供应商本单位的账户上直接转（汇）至采购人指定账户（**单位名称：响水县兴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江苏银行响水支行 账号：12430188000177882**）。

1.3银行保函：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取得本单位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的保函（纸质或者电子件）；需将出具的保函材料、基本户缴费的回执原件彩色扫描件上传至“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材料”章节中。否则将一律视为无效，不予接受投标。

1.4采购人接受担保机构的保函、保险机构的保单等非现金交易担保缴纳方式的，费用应从基本账户缴纳，投标人投标时同时需将出具的保函（保单）、基本户缴费的回执原件彩色扫描件上传至标书“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材料”章节中。否则将一律视为无效，不予接受投标。

**1.5投标人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的保函、保险机构的保单等非现金交易担保缴纳方式的需将出具的保函（保单）、基本户缴费的回执原件彩色扫描件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单独发送至至采购人指定邮箱：412392515@qq.com；，否则不予接受投标。**

1.6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不予接受投标。

2、投标保证金退还

2.1投标保证金退还时间：以现金形式缴纳的保证金，退还投标保证金至投标人的法人基本存款账户。具体退还时间为：中标结果公告异议期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合同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经采购人同意，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2.2以电子保函（保单）、银行保函形式缴纳的保证金按相关协议执行，无需办理退款手续。

3、履约保证金为中标价的5%。履约保证金缴纳方式：现金、履约担保或者供应商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的保函、保险公司保险单，具体形式由供应商自主选择。供应商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7日内向采购人足额提交履约保证金，否则采购人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

3.1 采购人接受供应商从基本账户缴纳的现金或银行保函中任何一种形式的履约保证金。具体形式由供应商自主选择。

3.2 本项目接受供应商提供的从基本账户缴纳的担保机构保函、保险机构保单等交易担保方式。如采用电汇或转账方式缴纳的，须从供应商本单位的基本账户上直接转(汇)至采购人指定账户：

**单位名称：响水县兴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江苏银行响水支行**

**账号： 12430188000177882**

3.3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履约完毕后一次性退还（无息）。如果未能按合同、招标投标文件履约的，中止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根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深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共享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办函〔2019〕41号）等文件精神，全面逐步推行不见面投标开标等招投标活动。本项目开标方式为不见面开标，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PC端或移动端的“腾讯会议”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参加开标会议。如因视频设备问题造成无法核实身份的，作无效标处理，参加开标会议的方法详见招标文件。

2、各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当每天都在响水县人民政府网上查询，以便获取更新的澄清、修改、补充内容。凡涉及到该项目的补充说明和修改，均以响水人民政府网上的更正或补充通知为准。

3、本项目为不见面交易项目，投标人通过“腾讯视频会议”直播APP加入会议。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响水县兴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响水县新港大道与兴海路交叉口东南

联系人：徐永亮

联系电话：0515-69052025

1. 采购代理机构：江苏中辉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径路68号50幢50-5室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18082179730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18082179730

**九、质疑和投诉处理**

本项目为国有企业采购货物项目，不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为便于本项目的顺利实施，采购人比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开展采购活动。如供应商对本项目提出质疑或提起投诉的，请与采购人、代理公司或采购人主管部门联系处理。响水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仅提供发布信息、场地等服务，不负责处理相关质疑、投诉事项。

响水县兴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9月 18日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总 则**

**1.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仅适用于响水工业经济区绿化养护服务项目。

**2.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详见谈判公告

**3.谈判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谈判有关的费用。不论谈判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本项目代理费由采购人支付，公证费由中标人支付，不得单独列项。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4.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4.1 任何要求对谈判文件进行澄清或对谈判文件有异议的投标人，均须在法定时间内（以公告截止时间起算）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见“招标公告”）。逾期递交对谈判标文件要求进行澄清或对谈判文件有异议的将不予受理。

4.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规定时间内收到的澄清要求和对异议的答复，将在响水县人民政府网-招投标信息“国企采购-采购公告”栏下载，请投标人自行查看，否则后果自负。

4.3采购人有权酌情推迟提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谈判开始时间，并以告知所有供应商。

4.4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补充和澄清答疑等所有内容将作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都具有约束力。

4.5提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谈判开始时间后，采购人不予受理供应商就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监管部门也不接受投诉。

**三、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5.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构成**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除封面外，至少应提交以下谈判材料：

5.1谈判承诺函；

5.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5.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果有）；

5.4采购清单报价表；

5.5资信证明文件；

5.6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或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5.7第 轮谈判报价表。

5.8其中5.7谈判报价表不需编制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

**待采购人发出报价指令后填写，“第 轮谈判报价表”加盖公章以PDF格式，使用压缩软件加密后发送至采购人指定的邮箱（412392515@qq.com）。**

**6.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6.1谈判响应文件按要求的内容和顺序编制，按要求签字盖章后生成PDF文档（PDF文档须清晰可辨，如因不清晰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评审，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使用压缩软件加密后发送至采购人指定的邮箱（412392515@qq.com），压缩包里面有且仅有一个文件。压缩包文件名为单位名称+项目名称，邮箱发送主题与压缩包须标明“(单位名称+项目名称) 谈判响应文件”字样，PDF文件名称须标明“单位名称+(项目名称)谈判响应文件”。

6.2 本采购项目有章印和签字要求的必须为原件的彩色扫描件。

6.3 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打印纸质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4份送至招标代理机构。提供的投标文件须与成交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PDF文档一致。

6.4投标文件格式：（1）封面；（2）谈判承诺函；（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4）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如果有）；（5）采购清单报价表；（6）资格证明文件；（7）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8）第 轮谈判报价表。

**7.谈判报价**

7.1本项目设定投标报价的最高限价，采购人将拒绝高于最高限价的投标报价。

7.2 投标报价为投标人为完成招标范围内所有工作内容所需采购人支付的各项金额总和，包含人员工资、餐费、绿化机械、车辆、工具及燃油费、社会福利费、差旅外勤等津补贴费、设备费、材料费、管理费、保险、利润、税金等一切费用，同时应充分考虑市场风险、国家政策性调整风险系数以及承担的义务、责任、风险等一切因素。

7.3 投标人需现场进行踏勘，应当充分了解实施项目位置、情况、道路等任何其它足以影响报价的情况，并根据现场的实际情况将本项目可预见的相关费用自行考虑到投标报价中，投标人中标后可预见的相关费用包干使用。采购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采购人现有的能够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投标人对该数据和资料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采购人均不负责任，任何因忽视或误解项目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7.4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一律以人民币报价。

7.5“谈判承诺函”中报价为第一轮报价。

7.6 本项目谈判可能进行多轮次，但成交价以最后一轮谈判报价为准。放弃报价的单位以上一轮报价为最终报价。

7.7最终成交单价按照最终成交报价和第一轮报价同比例下浮。

**8.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8.1供应商必须按照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中的要求提供有关资格证明文件，作为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参加谈判和有能力履行合同。

**9.谈判有效期**

9.1谈判有效期为从谈判之日起60天。谈判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而予以拒绝。

9.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于原谈判有效期满之前，可向供应商提出延长谈判有效期的要求，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采购人的这种要求而放弃参加谈判，采购人在接到供应商书面答复后，将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同时受谈判有效期约束的所有权利与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四、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与递交**

10.1各潜在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发送加密的谈判响应文件至采购人指定的邮箱（412392515@qq.com）。

10.2各潜在供应商需在开标前提前下载“腾讯会议”直播APP，参见开标会议，会议号： 492654415 ，直接观看直播和在线交流。各潜在供应商自行准备相关硬件设备，确保网络畅通，音响保持正常使用状态。不得因未能观看到视频直播对开标会议提出质疑。

10.3 各潜在供应商必须在 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15分钟内，将响应文件的解密密码发送至采购人指定的邮箱，邮箱主题标明“单位名称+解密密码”字样，逾期未发送或因自身原因未能发送的，其投标无效。

10.4 谈判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拒绝接收：

10.4.1各潜在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和解密密码由不同邮箱发送的；

10.4.2各潜在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逾期到达或未发送至指定邮箱的；

10.4.3各潜在供应商的解密密码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发送的或在规定发送密码的截止时间后发送的。

10.4.4各潜在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未加密的谈判文件或解压后文件无法正常打开的其谈判响应文件无效。**

10.5 **各谈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须持身份证原件出席视频直播会议，并保证在开标后根据主持人发出针对性指令后15分钟内出示身份证，由采购人代表核验。未出示的或未及时出示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10.6 无效谈判文件

10.6.1未按照谈判文件要求上传电子谈判文件的；

10.6.2未在规定解密时间内进行解密；

10.6.3谈判报价时采用选择性报价；

10.6.4 谈判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10.6.5未通过符合性检查的；

10.6.6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

10.6.7谈判人串通响应谈判；

10.6.8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0.6.9 投标文件未加密的，或者在规定时段内未发送解密密码的；

10.6.10 因PDF文档不清晰让评标委员会无法评审的；

10.6.11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PDF的；

10.6.1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邮箱发送投标文件的；

10.6.13 谈判小组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谈判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6.14响应文件未按照谈判文件要求加盖公章。

10.6.15谈判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或在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谈判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按谈判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方案的除外；

10.6.16其他法律、法规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属无效投标的情形。

10.7废标条款：

10.7.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0.7.2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0.7.3评标委员会认定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

10.7.4 响应文件改变采购清单的采购数量、采购清单报价不按采购清单格式报价的；

10.7.5 响应性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10.7.6 不符合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五、谈判**

**11谈判开始时间和地点**

11.1 谈判开始时间和地点：2024年 9 月 24 日 9 时 00 分。在腾讯会议APP，会议号： 492654415 ,进行谈判。

**13.谈判程序**

13.1竞争性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及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通过随机方式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抽取。

13.2由采购人(代理机构)接受各供应商谈判响应性文件,并组织开标公布谈判承诺函中主要内容。

13.3由采购人谈判小组对各供应商资格、出席谈判会议的供应商代表资格（视频会议时现场核实）、谈判响应性文件、第一轮报价等进行审查，只有通过上述审查的供应商，方可参加后续谈判。

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审查不合格，采购人拒绝和其进行谈判：

13.3.1要求提供扫描件而未提供，或虽提供但扫描件已无效的。

13.3.2未按谈判公告要求提供相关资格审查资料的。

13.3.3如果授权委托代表参加投标的，未提供授权人委托书和身份证。

13.3.4报价超过采购人预算的。

13.3.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在本合同项下同时投标。

13.3.6以联合体方式投标的。

13.3.7投标人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dditchina.gov.cn）、“江苏政府采购网”（www.ccgp-jiangsu.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13.4由采购人谈判小组与合格的供应商逐个进行谈判或一起进行谈判或直接进入下一轮报价。谈判（报价）一次为一个轮次，采购人视情况决定谈判（报价）轮次。

**13.5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同时告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13.6各轮谈判结束后,采购人对供应商发出报价指令，供应商在收到报价指令后15分钟内，将加密的报价文件发送至指定的邮箱（邮箱号为：412392515@qq.com)。待报价文件发送截止时间10分钟内将解密密码发送至采购人指定的邮箱（邮箱号为：412392515@qq.com)，邮箱主题标明“单位名称+解密密码”字样，逾期未发送或因自身原因未能发送的，其轮报价无效，其谈判价格按上一轮报价为准并视为最终有效报价。各个供应商后一轮谈判报价不得超过各自前一轮报价或谈判小组根据谈判情况调整确定的其他价格，否则视为无效报价，其谈判价格按上一轮报价为准并视为最终有效报价。

最后一轮（最终）最终报价，当轮谈判结束后，邀请所有供应商进入视频会议或电话告知所有供应商,公示所有供应商的最终谈判价格。

**供应商放弃报价应在报价表中谈判报价相应栏目处打“×”或“放弃报价”，其上一轮报价视为最终有效报价。**

**供应商不发送报价或发送报价表无法打开或发送无效报价的，其上一轮报价视为最终有效报价。**

合格供应商即使是放弃谈判，都应参加各轮谈判视频会议，并按规定发送谈判报价表，同时在视频会议时不得以任何方式向其他供应商表明自己谈判意向。

如最低报价出现并列的，则供应商进行新一轮报价，直至能按报价由低到高列明第一、第二顺序。

13.7按各响应供应商最终报价由低到高推荐中标候选人。

13.8按成交供应商最终报价与首轮报价下浮幅度同比例下浮确定单价。

**13.9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4.谈判报价错误的修正**：

谈判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4.1谈判响应文件中谈判承诺函内容与第一轮报价明细表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谈判承诺函为准；

14.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4.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判承诺函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4.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14.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谈判无效。

**15.谈判纪律**

谈判期间采购人的谈判小组成员不得擅自与供应商接触，供应商进入或暂时离开谈判现场应服从工作人员的安排，在指定地点就座或休息，不得相互串通或高声喧哗。如相关单位和人员存在违规行为,将报有权部门进行处理。

**六、合同授予**

**16.成交通知**

成交候选人确定后，在响水县人民政府网http：//xiangshui.gov.cn/)-招标投标相关栏目上公示1个工作日，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成交候选人公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17.签订合同**

17.1采购人和成交商将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竞争性谈判文件及成交商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订立书面项目实施合同。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项目实施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成交人还应当对予以赔偿。

17.2发出成交通知书，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成交人造成的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规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8.质疑与投诉**

18.1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应按法律法规规定以书面形式先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对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代理机构）未回复的，向相关部门投诉。

18.2本项目为国有企业采购服务项目，不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为便于本项目的顺利实施，采购人比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开展采购活动。如供应商对本项目提出质疑或提起投诉的，请与采购人、代理公司或采购人主管部门联系处理。响水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仅提供发布信息、场地等服务，不负责处理相关质疑、投诉事项。

**19.监督**

监督部门：响水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监督电话：0515-86883570

**第三部分 项目服务需求**

**一、承包方式**

1、本项目采取服务外包方式，最低价中标。

2、本项目实施后以人员实际出勤量和考核相结合的方法核算服务费，并按季度结付。

3、本项目投标报价包括人工费、人员保险和福利、劳护用品、材料费、机械费、合理利润、税金及其它一切不可预见费用。

4、投标人自行勘察现场，了解项目实际情况合理报价，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二、绿化养护要求**

1、投标人按照采购人制定的月度绿化养护计划实施作业。一年内工作频次要求：草坪修剪6次；色块灌木修剪6次；人工除草6次；打药4次；树木刷白1次；草花种植4次；抗旱灌水1次。具体工作内容以采购人安排为准。服从采购人要求。

2、响水工业经济区范围内各种乔木、灌木、绿篱、草坪养护，有土丘、低洼、坑洞时，尽量拉平、垫土保证草坪的平整度。

3、响水工业经济区范围内所有草坪尽可能人工拔除杂草，草坪退化的地块，合理洒入草籽，逐步恢复草坪的原貌和完整性。

4、响水工业经济区范围内各观赏植物按生长情况修剪整齐，绿篱要保持上平下齐状，球型灌木要保持圆形状。各植物、草坪、树木提前估好病虫害防治措施，保持无病虫害状态。

5、响水工业经济区范围内各类杂树须及时清理，配合采购人做好局部绿化和时令草花的补植工作，冬季做好树木的刷白、树池开挖和防冻措施。

6、响水工业经济区范围内重点绿化区域内的草坪，须重点养护，保证草坪的清洁度、草坪的高度标准控制在**6cm**之间。重点区域为：邻里中心、小镇公园及周边、纸文化公园、振兴路、开创路、326省道两侧，黄海路、通港大道、厚德路等。重点区域草坪内目视无明显杂草、砖块杂木、树枝枯叶；非重点区域草坪的清洁度、草坪的高度不超过**10cm**之间，各类杂草高度原则上不得超过**15cm**，草坪修剪后，第一时间清扫路面（原则上随剪随扫），草坪上的残草清理（原则上在6小时内完成），严禁在响水工业经济区范围内乱放乱倒或填埋，投标人自行解决残草处置地点，但需合规合理处置，不得违反响水工业经济区的环保要求和规定。

7、响水工业经济区范围内重点绿化区域内乔木，须重点养护，合理进行疏枝修剪，定高定型。对范围内的乔灌木出现枯死的或枯枝要及时清理，对范围内出现倾斜歪倒的乔灌木应及时组织人员进行加固扶正处理，保持重点区域内目视各类乔灌木无明显枯枝或倾斜歪倒现象。

8、遇响水工业经济区重要活动，急需紧急突击时，投标人须集中力量无条件配合，随时应对，第一时间组织人员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任务。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三、安全管理要求**

1、进场后，投标人需在**3**个工作日签订业务外包安全协议书，遵守作业规范、文明作业，安全操作。

2、草坪内石子砖块、废铁、建筑垃圾、电缆电线、光纤等，绿化养护人员应及时甄别并清捡后再进行作业。

3**、**绿化养护人员必须对作业现场要熟悉了解，作业前需对除草区域的安全环境确认，绿化养护单位须制定人员安全现场管理措施，如配备警示发光器材或路障，用于修剪、人工除草时提醒车辆和路人避让，保障人员有序、安全的养护作业。

4、应定期对绿化养护人员进行交通安全和机械操作知识培训，遵守交通法规和作业规范，要每日宣传教育员工骑车戴头盔，扣好系带，骑行时速度不超过**20km/h**，骑车不闯红灯、不逆行、不玩手机、不打电话、不开小差等违规和影响注意力的行为。

5、必须为每一名作业人员配备各种安全防护用具及反光背心。

6、必须为绿化养护人员购买意外伤害保险，如因自身疾病、劳动过量、交通事故、养护作业等原因引起人员各类安全事故，一切责任均由投标人负责，与采购人无关。

**四、人员管理要求**

1、人员需配备修剪工不少于55名，杂工不少于65名，每天工作8小时，必须做到不迟到、不早退、不擅自离脱岗，统一作装，带好防护用具。如遇高温、梅雨季节等特殊时期作息时间另行调整。

2、应严格按照招、投标文件中编制的人员数量要求执行，并达到人员100％配置到位。严格执行采购人的各项管理制度，上下班列队并用水印相机拍照每日上传微信工作群。（采购人根据实际出勤人数和投标单价核算服务费）

3、必须配置一名项目负责人，主要负责现场人员管理、工作安排和调度工作。现场绿化养护人员要建立花名册，做到人员固定，不随意更换。

**五、机械、物资及车辆要求**

1、需配备4.2米小货车2辆，1.5米电动三轮车10辆，小型洒水车2辆，割草机50台、绿篱修剪机40台，电动高技锯4台，液压剪 4把，打药机6台，汽油抽水泵6台及其他清扫、划草等工具达到100％配置到位。（汽油抽水泵夏季抗旱或冬季灌水时，油料由采购人提供）

2、自行配备车辆接送人员、机械、油料到各个工作地点，电动三轮车在园区范围不可拖运人员，违者罚款并进行考核扣分。

3、绿化作业时需要的工具、油料、机械配件应按需自行配备齐全。油料只可携带当天的使用量，农药、肥料等物资由采购人提供，按需登记领取当日量，采购人空农药瓶收回并更换配发第二天用量，并遵守采购人要求和监管。

**注：投标单位投标时提供承诺函，承诺按照项目采购需求提供人员及设备服务，并无条件服从甲方的安排。**

附件：

**响水工业经济区绿化养护面积统计表（326东）**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道路名称 | 原绿化面积㎡ | 后新增绿化面积㎡ | 实际绿化面积㎡ | 备注 |
| 1 | S326省道两侧（运盐河-港  电大道） | 45000 | 228与S326节点24533 | 69533 | S326东 |
| 2 | S326（运盐河-港电路中分 带） | 6890 |  | 6890 | S326东 |
| 3 | S326省道东侧（德龙一号门  -二号门） | 300 |  | 300 | S326东 |
| 4 | 德龙三号门停车场 | 1820 |  | 1820 | S326东 |
| 5 | 浦港大道（228-海堤路） | 32278 | 两侧草坪51250+228与  浦港节点2253+两侧草  坪14250 | 100031 | S326东 |
| 6 | 228国道北侧（326-浦港大 道） | 100000 |  | 100000 | S326东 |
| 7 | 灌江口生态广场228国道南 侧（交警队-326） | 135000 | 取水口绿化5000 | 140000 | S326东 |
| 8 | 厚德路（326-浦港大道） | 19331 | 腾凯门口草坪6020 | 25351 | S326东 |
| 9 | 兴海路（厚德路-海堤路） | 11258 | 西侧草坪25432 | 36690 | S326东 |
| 10 | 通港大道（326-浦港大道） 市政绿化 | 33633 |  | 33633 | S326东 |
| 11 | 通港大道（326-浦港大道） 景观工程 | 174989 |  | 174989 | S326东 |
| 12 | 合金产业园周边区域 | 100000 | 大叶黄杨球3276棵 | 100000 | S326东 |
| 13 | 合金产业园 | 87974 |  | 87974 | S326东 |
| 14 | 淮海路（厚德路-新港大 道） | 6178 | 西侧移植25000 | 31178 | S326东 |
| 15 | 伍昌支路（浦港大道-淮海 路） | 8424 |  | 8424 | S326东 |
| 16 | 港电东路 | 2515 |  | 2515 | S326东 |
| 17 | 湿地公园 | 108589 |  | 108589 | S326东 |
| 18 | 浦港尾水湿地 | 7161 |  | 7161 | S326东 |
| 19 | S326省道东侧河道绿化 | 73380 |  | 73380 | S326东 |
| 20 | 新港大道（S326省道-浦港 大道） | 23400 |  | 23400 | S326东 |
|  | **合计** | **978120** | **153738** | **1131558** |  |

注：1、数据来源响水工业经济区规划局。 2、326省道（运盐河-海堤路中分带）原面积合计13780平方，326东与326西平分6890平方。

**响水工业经济区绿化养护面积统计表（326西）**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道路名称 | 原绿化面积㎡ | 后新增绿化面积㎡ | 实际绿化面积㎡ | 备注 |
| 1 | S326省道（港电西路-海堤 路） | 48400 |  | 48400 | S326西 |
| 2 | S326（港电路-海堤路中分 带） | 6890 |  | 6890 | S326西 |
| 3 | 228国道（326-灌江大道 | 185305 | 移植8000 | 193305 | S326西 |
| 4 | 灌江大道西侧（成日钢铁-  国华电厂） | 11086 | 海丰船厂节点350+宏  海码头-团港闸8500+  宏海港务南侧节点  1400 | 21336 | S326西 |
| 5 | 锦绣路（326-灌江大道） | 12715 | 苏夏门口草坪6500 | 19215 | S326西 |
| 6 | 开创路（326-黄河路） | 13557 | 智能产业园5031+两侧 草坪7632 | 26220 | S326西 |
| 7 | 开创路西延（黄河路-灌江 大道） | 5144 |  | 5144 | S326西 |
| 8 | 黄河路（锦绣路-港电西 路） | 17900 |  | 17900 | S326西 |
| 9 | 黄河路（港电西路-创业西 路） | 26992 |  | 26992 | S326西 |
| 10 | 黄河路北延（创业西路-海 堤路） | 19000 |  | 19000 | S326西 |
| 11 | 不锈钢小镇公园 | 71455 |  | 71455 | S326西 |
| 12 | 中心路 | 9900 |  | 9900 | S326西 |
| 13 | 邻里中心 | 46822 | 高端智能宿舍楼5、  6、7、8 号楼13100 | 59922 | S326西 |
| 14 | 纸文化公园 | 88711 | 草坪10250 | 98961 | S326西 |
| 15 | 港电西路（326-灌江大道） | 21740 |  | 21740 | S326西 |
| 16 | 通港大道（326-灌江大道） |  | 市政绿化31514 | 31514 | S326西 |
| 17 | 通港大道（326-灌江大道） |  | 景观绿化162991 | 162991 | S326西 |
| 18 | 金汇路（港电西路-新港大 道） | 9815 |  | 9815 | S326西 |
| 19 | 陈北污水厂 | 7740 |  | 7740 | S326西 |
| 20 | 新港大道（灌江大道-S326 省道） | 48100 |  | 48100 | S326西 |
| 21 | 创业西路（326-灌江大道） | 96000 |  | 96000 | S326西 |
|  | **合计** | **747272** |  | **1002540** |  |

注：1、数据来源响水工业经济区规划局。 2、326省道（运盐河-海堤路中分带）原面积合计13780平方，326东与326西平分6890平方。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注：如甲、乙双方同意，合同格式也可以按照其他形式, 具体条款以甲方为主协商确定。但合同条款的基本内容应与以下要求的内容相一致。**

以下为中标后签定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中标人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委托方）

乙方：（成交供应商）\_\_\_\_\_\_\_\_\_

甲、乙双方根据          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乙方服务内容**

1、按照甲方制定的月度绿化养护计划实施作业。一年内工作频次要求：草坪修剪6次；色块灌木修剪6次；人工除草6次；打药4次；树木刷白1次；草花种植4次；抗旱灌水1次。具体工作内容以甲方安排为准。服从甲方要求。

2、响水工业经济区范围内各种乔木、灌木、绿篱、草坪养护，有土丘、低洼、坑洞时，尽量拉平、垫土保证草坪的平整度。

3、响水工业经济区范围内所有草坪尽可能人工拔除杂草，草坪退化的地块，合理洒入草籽，逐步恢复草坪的原貌和完整性。

4、响水工业经济区范围内各观赏植物按生长情况修剪整齐，绿篱要保持上平下齐状，球型灌木要保持圆形状。各植物、草坪、树木提前估好病虫害防治措施，保持无病虫害状态。

5、响水工业经济区范围内各类杂树须及时清理，配合甲方做好局部绿化和时令草花的补植工作，冬季做好树木的刷白、树池开挖和防冻措施。

6、响水工业经济区范围内重点绿化区域内的草坪，须重点养护，保证草坪的清洁度、草坪的高度标准控制在6cm之间。重点区域为：邻里中心、小镇公园及周边、纸文化公园、振兴路、开创路、326省道两侧，黄海路、通港大道、厚德路等。重点区域草坪内目视无明显杂草、砖块杂木、树枝枯叶；非重点区域草坪的清洁度、草坪的高度不超过10cm之间，各类杂草高度原则上不得超过15cm，草坪修剪后，第一时间清扫路面（原则上随剪随扫），草坪上的残草清理（原则上在6小时内完成），严禁在响水工业经济区范围内乱放乱倒或填埋，乙方自行解决残草处置地点，但需合规合理处置，不得违反响水工业经济区的环保要求和规定。

7、响水工业经济区范围内重点绿化区域内乔木，须重点养护，合理进行疏枝修剪，定高定型。对范围内的乔灌木出现枯死的或枯枝要及时清理，对范围内出现倾斜歪倒的乔灌木应及时组织人员进行加固扶正处理，保持重点区域内目视各类乔灌木无明显枯枝或倾斜歪倒现象。

8、遇响水工业经济区重要活动，急需紧急突击时，乙方须集中力量无条件配合，随时应对，第一时间组织人员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任务。

**二、合同履行期限、地点**

1、服务期限：一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算）

2、合同履行地点：响水县工业经济区境内

**三、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元）。

以上费用包含：人员工资、福利、社保、意外险费用；绿化机械、车辆、工具及燃油费、利润、税金等一切费用。

**四、知识产权**

4.1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五、产权担保**

5.1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服务（包含与服务相关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履约保证金**

6.1、履约保证金为中标价的5%。

6.2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履约完毕后一次性退还（无息）。如果未能按合同、招标投标文件履约的，中止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6.3不予退还情形：**

**除不可抗力情况外，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其履约保证金，甲方将不予退还。**

**（1）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的，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甲方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要求的；**

**（2）乙方不履行与甲方订立的合同的；**

**（3）乙方所供货物或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的；**

**（4）乙方采取欺骗、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或与其它投标人串通投标的；**

**（5）乙方将合同内容转包、违法分包的；**

**（6）乙方故意捏造事实或伪造证明材料，进行虚假恶意投诉或反映的。**

**七、合同转包或分包**

7.1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转包给他人履行。

7.2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分包给他人履行。

7.3乙方如有转包或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八、合同款项支付**

8.1合同款项的支付方式及进度安排

8.1.1 按季度结算:根据季度实际出勤人数\*投标人工单价计算季度结算价，其中结算价中70%作为基础费用，剩余30%作为绩效，季度结算总价=结算价\*70%+结算价\*30%\*绩效考核比例。

注:绩效考核比例(每季度的考核得分平均分)/100\*100%。每季度服务结束，凭甲方与乙方核对的金额7日内由乙方开具增值专用税票，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税票后支付季度服务费。

注:以上付款无任何利息补偿，一律开具增值专用税票，通过银行非现金结算(绩效考核要求和标准见附件。如乙方未及时开票所导致付款延迟，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九、税费**

9.1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养护基本规范及要求**

1、草坪修剪全年6次以上，如有大型活动则按照大型活动安排及时修剪，暖季型草坪，越冬前必须修剪一次，防止发生火灾。

2、草坪内杂草必须及时清除，保证绿地无杂草（夏天雨季杂草不得超过8cm）。

3、草坪全年施肥，如部分裸露绿地及时籽播同种的草种，恢复草坪，长期无雨时及时抗旱。

4、灌木修剪全年在6次以上，并达到一定的平整度。

5、病虫害必须及时防治。

6、暴风雨过后，及时上路巡查，如有倒伏，及时扶正加固等。

7、行道树防寒、刷白、修剪，保证树型。

8、绿化地段每天正常巡查养护，一旦发生人为破坏、工程施工及时和甲方联系。

9、甲方将安排现场管理人员负责每日督查养护情况。

10、绿化养护期间一切安全事故与甲方无关。

11、遇到重大活动，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甲方调配。

12、养护标准必须达到招标文件中考核标准以及国家、行业现行最新标准。

13、无条件完成甲方临时交付的各项工作。

**养护具体要求**

绿化养护，包括常规养护和单项养护。

**1 、常规养护内容及标准**

1.1 除杂草、绿地平整

(1)要及时清除杂草，杂草做到日产日清 。

(2)使用除草剂必须慎重，应先试验，再应用。

(3)使草坪保持完整，无裸露地面。

1.2 做养护穴、养护沟

树木都要做养护穴、养护沟。行道树做与栽植穴一样大的养护穴，其他乔木做直径100cm以上的养护穴；花灌木和球类做直径100cm的养护穴；绿篱和花卉与草坪分界处做30cm宽的养护沟；养护穴、养护沟要经常松土平整，每月不少于2次。养护穴要做到穴圆、穴边深、轮廓清晰、穴内土碎无杂物；养护沟要做到沟宽、沟边深、轮廓流畅、沟内土碎无杂物。

1.3树木扶正、萌蘖枝修剪

及时做好树木扶正压实工作，保证树木生长整齐一致；在树木生长期要进行剥芽、去蘖、疏枝等工作。

1.4死树杂树清理、垃圾清运

死树杂树每月清理两次，清理前必须办理树木清理审批手续。及时清除垃圾杂物，严禁焚烧垃圾和枯枝落叶。

1.5绿篱平台局部修剪

在二次绿篱平台全面修剪之空隙，剪去局部超出绿篱平台10cm以上的嫩枝，使绿篱平台的形状常年保持基本一致。

1.6花灌木、绿篱平台局部治虫

10株以内花灌木、30米2以内的绿篱平台的病虫害，养护单位要立即落实人工摘除或喷药防治，把病虫害消灭在萌芽状态。

1.7抗台防汛

要有详细的绿地防汛抗台预案，落实相应人员、机械，在雨季可采用开沟、打孔等排水措施及时对绿地和树池排涝，防止植物因涝至死。绿地和树穴内积水不得超过24小时；宿根花卉种植地积水不得超过12小时。在风雨后4小时内，倾斜、倒伏的树木要立即进行扶正、压实，做好支撑。

1.8行政审批项目看护和跟踪

应保护好绿地内的花草树木，保持绿地的完整，无人为损坏，对违法行为要及时发现和制止。经行政审批临时占用的绿地，应进行跟踪管理，发现超期、超范围占用的情况，必须在第一时间电话报告给甲方，在12小时内以书面形式报告给甲方。

1.9情况回报制度

（1）养护地段发生病虫害情况，乙方必须在第一时间发现并应在4小时内向甲方作出书面汇报。

（2）7级以上大风和暴雨过后，乙方要立即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汇报风倒和积水情况。

（3）养护地段发生干旱缺水情况，乙方必须在第一时间发现并应在4小时内向甲方作出书面汇报。

（4）养护地段发生单位和个人擅自砍伐、移植、修剪城市树木或非法占用城市绿地的，乙方必须及时发现、及时制止，并应在第一时间报告给甲方，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报告给甲方。

**2、单项绿化养护内容及标准**

2.1 修剪

(1)树木修剪应依据城市绿化功能的需要和设计的要求，在不违背树木的生长特性和自然分枝规律的前提下（特型树木除外），充分考虑树木与生长环境的关系，并根据树龄及生长势强弱进行修剪。

(2)每年修剪树木前必须制定修剪技术方案，并对工人进行培训，认真贯彻后方可进行操作，做到因地制宜，因树修剪。

(3)自然型树木的修剪应以树木自然分枝习性所形成的树冠形状为基础进行修剪。

(4)造型树木的修剪应根据城市绿化对树木的特定要求，适当控制树木部分枝干，按照绿化美化要求把树木剪成各种理想形态。

(5)树木修剪的时期

①树木可在休眠期和生长期进行修剪，但更新修剪必须在休眠期进行。

②有严重伤流和易流胶的树种应避开生长季和落叶后伤流严重期。

③抗寒性差的、易抽条的树种宜于早春进行。

④常绿树的修剪应避开生长旺盛期。

(6)乔木修剪

①凡主轴明显的树种，修剪时应注意保护中央领导枝，使其向上直立生长。原中央领导枝受损、折断，应利用顶端侧枝重新培养新的领导枝。

②应逐年调整树干与树冠的合理比例。同一树龄和品种的林地，分枝点高度应基本一致。位于林地边缘的树木分枝点可稍低于林内树木。

③针叶树应剪除基部垂地枝条，随树木生长可根据需要逐步提高分枝点，并保护主尖直立向上生长。

④银杏修剪只能疏枝，不准短截。对轮生枝可分阶段疏除。

⑤乔木的萌蘖芽和萌蘖枝要及时抹除，萌蘖芽、枝的长度不得超过20cm。

⑦乔木修剪的安全措施

·做好树木安全修剪前的安全教育和技术培训，使养护职工思想上重视安全，熟悉和掌握树木修剪的操作规程。

·修剪时职工要集中思想，不得说笑打闹。

·选派有实践经验的职工当安全质量检查员，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检查、监督、技术指导和示范。

·职工在修剪时，必须配带规定的劳保设施，戴安全帽，穿着醒目的工作服和棉胶鞋。

·修剪使用的梯子要牢固，立地要平稳，单面梯要与树身捆连，人字梯中腰要用绳子栓好，角度要立20度-40度之间。

·树下指挥和维持秩序的人员也要配戴安全帽。修剪路树要设专人维持现场秩序，围护范围是树冠直径的双倍；树上树下人员应密切取得联系，避免砸伤行人。几个人同在一棵树操作时，应注意互相照应，避免误伤。

·五级以上的大风天，不准上高树修剪。心脏病、高血压患者不准上树。情绪不好不准上树，饮酒不准上树。一棵修完后，不准跳到另一棵上，必须下树重上。

(7)灌木修剪

①灌木造型修剪应使树型内高外低，形成自然丰满的圆头形或半圆形树型。

②灌木内膛小枝应适量疏剪，强壮枝应进行适当短截，下垂细弱枝及地表萌生的地蘖应彻底疏除。

③栽种多年的丛生灌木应逐年更新衰老枝，疏剪内膛密生枝，培育新枝。

④栽植多年的有主干的灌木，每年应采取交替回缩主枝控制树冠的剪法，防止树势上强下弱。

⑤生长于树冠外的徒长枝，应及时疏除或早短截，促生二次枝。

⑥花落后形成的残花、残果，若无观赏价值或其他需要的宜尽早剪除。

⑦成片栽植的灌木丛，修剪时应形成中间高四周低或前面低后面高的丛形。

⑧多品种栽植的灌木丛，修剪时应突出主栽品种，并留出适当生长空间。

⑨造型的灌木修剪应保持外型轮廓清楚，外缘枝叶紧密。

⑩花灌木修剪应特别注意：

·当年生枝条开花灌木，如：紫薇、木槿、月季、珍珠梅等，休眠期修剪时，为控制树木高度，对于生长健壮枝条应在保留3--5个芽处短截，促发新枝。1年可数次开花灌木如月季、珍珠梅、紫薇等，花落后应及时剪去残花，促使再次开花。

·隔年生枝条开花的灌木，如：碧桃、榆叶梅、连翘、梅花、丁香、迎春等，休眠期适当整形修剪，生长季花落后10天--15天将已开花枝条进行中或重短截，疏剪过密枝，以利来年促生健壮新枝。

·多年生枝条开花灌木，如：紫荆、贴梗海棠等，应注意培育和保护老枝，剪除干扰树型并影响通风透光的过密枝、弱枝、枯枝或病虫枝。

(8)绿篱及平台绿篱修剪

①修剪应使绿篱及平台绿篱轮廓清楚，线条整齐，顶面平整，高度一致，侧面上下垂直。每年整形修剪平均不少于6次(女贞绿篱修剪8次)。

②修剪时，不同种类绿篱之间应剪留10-15cm的沟槽。

③绿篱及平台绿篱每次修剪高度较前一次修剪应提高1cm。

④修剪后残留在绿篱表面的枝叶应及时清除干净。

(9)藤木修剪

①吸附类藤木，应在生长季剪去未能吸附墙体而下垂的枝条，未完全覆盖的植物应短截空隙周围枝条，以便发生副梢，填补空缺。

②钩刺类藤木，可按灌木修剪方法疏枝；生长到一定程度，树势衰弱时，应进行回缩修剪，强壮树势。

③生长于棚架的藤木，落叶后应疏剪过密枝条，清除枯死枝，使枝条均匀分布架面。

④成年和老年藤木应常疏枝，并适当进行回缩修剪。

(10)树木修剪时，一般不留枝桩，针叶树应留1cm--2cm长的枝桩。修剪的剪口必须平滑，不得劈裂，并注意留芽的方位。直径超过4cm以上的剪锯口，涂抹防腐剂促进伤口愈合。锯除大树杈时应注意保护皮脊。

2.2 割草

(1)草坪的修剪应根据不同草种的习性和观赏效果，进行定期修剪，使草的高度一致，边缘整齐。

(2)剪草的高度以草种、季节、环境等因素而定。一次修剪高度原则上不大于草高的1/3。

(3)草坪植物的修剪次数依不同的草种、不同的管理水平和不同的环境条件来确定。修剪后的高度冷季型草坪宜为8-10cm,暖季型草坪宜为5-7cm。修剪要平整，边角无遗留，草屑应及时清运。暖季型草坪最后一次修剪需重修。年修剪次数按草坪生长情况而定，一般情况下，冷季型草坪修剪10次/年，暖季型草坪修剪4次/年。

2.3 抗旱

(1)应根据本县气候特点、土壤保水、植物需水、根系喜气等情况，适时适量进行浇水，促其正常生长。浇水前应先检查土壤含水量，一般取根系分布最多的土层中的土壤，用手攥可成团，但指缝中不出水，泥团落地能散碎，就可暂不浇水；杨柳树等较喜水的树木则土壤含水量可适当多一些。

(2)新植树木应在连续3年内充足灌溉，土质保水力差或根系生长缓慢树种，可适当延长灌水年限。

(3)在树木生长期（4月-10月），如天旱下雨较少或不下雨，绿篱和灌木应15天浇透水一遍，乔木应20天浇透水一遍；在树木休眠期（11月-3月），如天旱下雨较少或不下雨，绿篱和灌木应20天浇透水一遍，乔木应30天浇透水一遍。

(4)浇水树围高度不低于10cm，树围直径，有铺装地块的以预留树穴池为准，无铺装地块的，乔木应以树干胸径10倍左右为准，并保证不跑水、不漏水。

(5)用水车浇灌树木时，应接软管，进行缓流浇灌，保证一次浇足浇透，严禁用高压水流冲毁树围。

(6)喷灌时应开关定时，专人看管，以地面达到径流为准。

(7)树木浇水，应先对树木根部松土，后浇足水。一般情况下，乔木应保证根部土层进水深度达50cm以上，灌木应保持根部土层进水深度达35cm以上，绿篱平台应保证根部土层进水深度达25cm以上，地被植物和草坪应保证根部土层进水深度达15cm以上。

(8)在雨季可采用开沟、打孔等排水措施及时对绿地和树池排涝，防止植物因涝至死。绿地和树穴内积水不得超过24小时；宿根花卉种植地积水不得超过12小时。

2.4 病虫害防治

(1)树木病虫害防治

①防治植物病虫害应贯彻“预防为主，综合防治”的方针。

②应科学、有针对性地进行养护管理，使植株生长健壮，以增强抗病虫害的能力。

③及时清理带病虫的落叶、杂草等，消灭病源、虫源，防止病虫扩散、蔓延。

④应加强病虫检查，主要病虫害应根据虫情预报及时采取防治措施。对于危险性病虫害，一旦发现疫情应及时上报主管部门，并迅速采取扑灭措施。

(2)防治手段

①生物防治

应保护和利用天敌，创造有利于其生存发展的环境条件。具体方法主要包括以微生物治虫、以虫治虫、以鸟治虫、以螨治虫、以激素治虫，以菌治病虫等。

②物理防治

主要包括饵料诱杀、灯光诱杀、热处理、人工捕捉、挖蛹或虫、采摘卵块虫包、刮除虫或卵、刺杀蛀干害虫、摘除病叶病梢、刮除病斑、结合修剪剪除病虫枝等。

③化学防治

·应选用高效、低毒、无污染、对天敌较安全的药剂。用药时，对不同的防治对象，应抓住防治适期，对症下药、安全用药，不得随意加大浓度。注意不同药剂的交替使用，同时，尽量采取兼治，减少喷药次数。

·选用新的药剂和方法时，应先经试验，证明有效和安全时，才能大面积推广。

④涂白防治

为防止树干和树穴内虫卵春季孵化后危害树木，乔木和有部分主干的灌木冬季要进行涂白。涂白要均匀，高度要一致，高度为100-120cm。涂白液配比为：石灰10份、硫磺1份、食盐0.2份、兽油0.2份、水40份。

⑤树木病虫害防治技术操作必须按照《农药操作规程》并参照《园林树木病虫害防治技术操作质量标准》进行作业。

(3)草坪病虫害防治

①草坪病害以冷季型草最为严重。化学防治应在5月初开始，此后根据病情适时喷药。

②草坪害虫主要有：蛴螬、蚜虫、螨类、黏虫、淡剑夜蛾、地老虎等，可用辛硫磷、敌百虫等农药防治。

③草坪病虫害防治技术操作必须按照《农药操作规程》并参照《园林树木病虫害防治技术操作质量标准》进行作业。

2.5 施肥

(1)树木施肥

①应根据树木生长需要和土壤肥力情况，合理施肥，平衡土壤中各种矿质营养元素，保持土壤肥力和合理结构。

②在树木休眠期以有机肥为主，采用穴施、环施和放射状沟施等方法。施肥后踏实，并平整场地。

③在树木生长季节可根据需要，进行土壤追肥或叶面喷肥。

④树木施肥量应根据树木大小、肥料种类及土壤肥力状况而定。乔木和灌木采用穴施和沟施方法施无机肥，乔木每年施肥1次，灌木每年施肥2次；绿篱采用沟施方法施无机肥，每年施肥2次。穴施部位距离树干50cm以上，沟施部位距离绿篱15cm；乔、灌木及球类按每株1公斤施复合肥，绿篱平台按每亩35公斤施复合肥，地被植物按每亩10公斤施尿素；施肥应于萌芽后至秋季前进行，深度不得少于10cm，施肥后要及时灌水。

⑤用树穴板封闭的树穴，应预留专门的灌溉和施肥口。

(2)草坪施肥

①草坪建植时应施基肥，之后每年应根据草坪草的生长状况进行适当追肥。

②施肥时期和施肥量：冷季型草坪在冬季，可施10g/m2尿素或10g/m2磷酸二铵等；生长期应视草情，适当增施磷、钾肥；晚秋，可施氮、磷、钾复合肥或纯氮肥2次，每次约10g/m2；暖季型草，如马尼拉、地毯草等可于5月和8月各施10g/m2尿素。

③草坪施肥必须均匀，撒施后及时灌水。

**3、养护管理期限**

本工程养护管理期限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乙方应按照投标报价文件承诺的养护管理期限养护管理，不得以任何借口停工怠工。养护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养护期，养护期为一年。，在合同签订时间内，乙方未按甲方要求履行养护职责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由此产生的责任和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十一、违约责任**

11.1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乙方应按逾期提供服务合同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合同款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 10%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1.2乙方所提供服务的标准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绝接受服务，并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11.3季度考核累计扣款金额达10万元，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将已服务的费用按考核规定结算后，清退外包单位，甲方无需承担任何责任。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十二、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2.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2.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2.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三、解决争议的方法**

13.1双方在签订、履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它**

14.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4.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文执行。

14.3 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贰份。

|  |  |
| --- | --- |
| 甲 方：（公章） | 乙 方：（公章） |
| 地 址： | 地 址：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
| 联系电话： | 联系电话： |
|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

附件：

安全责任协议书范本

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承包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

为做好乙方从甲方承包的工程项目施工作业及后续使用的安全管理工作，经双方充分协商签订本协议。

一、本协议为乙方从甲方承包的所有工程项目的施工和使用安全协议。

二、施工工程基本情况

1、施工项目：\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有效期限：\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月\_\_\_日

3、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甲方安全责任范围

1、进场施工作业前对乙方负责人进行现场口头的安全事项说明，其内容是：项目的安全规章制度及对该工程项目有关联的安全注意事项。

2、审查承包方的安全生产资质和专项施工方案，对承包方的安全生产管理进行监督检查。

3、乙方在施工中发生的安全事故、设备事故，甲方有责任负责调查、统计上报。乙方在 施工中如发生国务院《特别重大事故调查程序暂行规定》所规定的特大事故， 甲方有权督促乙方立即通知当地政府和公安部门，要求派人保护现场；并有权 要求乙方提供事故调查书面结论及处理意见。

4、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安全管理规定进行施工。因甲方原因导致的事故由甲方承担责任。

5、甲方有协助乙方搞好安全生产、防火管理以及督促检查的义务。甲方有权检查督促乙方执行有关安全生产方面的工作规定，对乙方不符合安全文明施工的行为进行制止、纠正并发出安全整改通知书，直至清退出场。

6、甲方指派项目经理 负责与乙方联系施工安全方面的工作。

7、甲方有权随时进行监督、检查， 并有权责令乙方清除不安全隐患的权利。

四、乙方安全责任

1、认真贯彻执行国家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劳动法》等各项劳动保护、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

2、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1）必须严格遵守国家相关制度和甲方制定的各项安全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和甲方下发的管理程序，严格服从甲方人员的安全监督管理。并指定专人负责监管安全施工作业。

2）施工人员进场前，必须先将现场负责人，施工人员（包括管理人员、 施工人员、特殊作业人员）花名册，企业资质证书和委托书等原件经监理审核后将复印件（总监签字的复印件）送甲方项目技术部备案。

3、建立安全教育制度： 开工前，乙方应组织全体施工人员进行三级安全教育并经考试合格后上岗，并将参加安全教育人员名单（包括临时增补或调换人员）与考试成绩报甲方项目技术部备案。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有相 应的有效的特种作业操作证书并培训上岗。严禁无证及未经安全培训人员上岗 。

4、建立安全生产检查制度。 乙方必须定期对施工现场进行安全检查并做好书面记录。

5、建立安全生产事故报告处理制度：

（1）乙方施工过程中发生人生伤亡和设备

事故或危及生产运行的不安全情况，应立即报告甲方，并积极配合调查。

（2）乙方应对人员在施工中发生的人身伤亡事故，还必须立即用电话、电传或电报等向事故所在地的政府安全管理部门、公安部门、工会报告，按规定组织调查处理，并由乙方统计上报并负责经济赔偿及善后处理。

五、违约责任

1、若因乙方人员未遵守本安全责任协议书或相关安全规章制度、标准，违章作业，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全部安全责任。

2、若因合同期内乙方安全管理不力或安全防护措施不到位，造成重大安全责任事故，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六、出险理赔责任

对于施工过程中出现意外，造成人身伤亡事故，由保险公司依据相关条例规定和额度负责理赔，甲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七、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订时间：\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订时间：\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响水工业经济区绿化养护服务考核细则

本项目管理考核工作由甲方安排人员组成考核小组，采取定期和不定期等方式，对乙方日常绿化服务工作质量实施督查考核，考核结果与乙方的服务费挂钩。

**（一）综合管理**

1、应严格执行甲方规定的机械车辆及工具，中标之日起1个月内100％到位，如未配置到位的，每少一项/件扣2分。

2、所有绿化作业人员应按规定时间上、下班列队并用水印相机拍照上传微信工作群，不得迟到早退、不得消极怠工、不得擅自离岗脱岗。违反此款之规定以及未上传照片每发现一次扣2分，甲方当日要求每少一人扣1分。

3、所有绿化作业人员应着统一工作服，如巡查发现未穿工作服或未统一，有一次扣0.5分/人。

4、甲方组织的绿化工作会议应积极参与，如通知乙方或项目负责人未到现场或无故缺席养护会议，有一次扣1分。

5、乙方联络人和现场作业人员保持通讯畅通，及时解决问题、回复问题，确保工作要求和工作效果落实到位。违反此款之规定，发现电话不接的，有一次扣0.5分；通讯不畅，延误工作的，有一次扣1分；责任区域内，发现问题当日未处理的，有一次扣0.5分（隔日仍未处理加倍扣罚）；任务未按时或要求完成的，有一次扣2分。

6、建立健全日常管理考核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资料台账完整，记录及时，按规定及时上报相关材料，每月对作业人员进行1次的安全教育，每月开展一次安全生产专项检查，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确保环卫生产安全运行，无安全责任事故。违反此款之规定，制度不健全的，有一次扣0.5分；无台账记录的，有一次扣0.5分；台账资料不规范、不完整的，扣0.5分；未按规定要求及时上报材料的，有一次扣0.5分；当月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的，有一次扣10分；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造成人员伤亡，有一次扣20分；处理不及时，引发舆情的扣30分。

7、乙方绿化作业人员要规范作业，文明作业，严格作业程序，不发生作业扰民纠纷，因作业程序不规范（造成争吵、碰撞、打架等），问题处理不当或造成社会不良影响的。违反此款之规定，有一次扣1-5分。

8、乙方绿化作业人员工作期间应严格遵守安全交通法规、提高安全意识，不得闯红灯、不得酒后上班、注意避让来往车辆。违反此款之规定，有一次扣1分。

9、养护范围内的绿植等未经工业区规划部门许可，不得擅自将绿地内苗木移作他用，有一次扣2分。

10、绿化作业机械的油料存放要规范，入库、领用手续应及时填写，如存放不规范、手续未履行，有一次扣1分。

11、绿化养护人员应服从甲方人员的工作安排，不得无故、未报备甲方擅自停止养护作业、消极怠工、谩骂、阻挠、恐吓甲方人员。违反此款之规定，有一次扣5分。

12、遇重要活动，急需紧急突击时，乙方须集中力量无条件配合，随时应对，第一时间组织人员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任务。违反此款之规定，未及时响应或响应不及时的有一次扣5分；人员未及时组织到位的，有一次扣5分；未按规定时间完成的，有一次扣5分。

**（二）巡查维护**

1、乙方项目负责人，每日巡查一次养护范围内的所有绿化生长及完好情况。

2、乙方项目负责人未发现行道树、主要景观树等乔灌木死亡的，或发现后未及时上报的。违反此款规定，有一次扣0.5分。

3、乔灌木倾斜、倒伏的，未及时扶正处理的，违反此款规定，一天内有一次扣0.5分，如无特殊原因二天以上未处理的，有一次扣1分。

4、色块、地被或草坪有多处明显死亡、空秃，应及时上报甲方，等待安排清理或补种，如未及时上报，有一次扣1分。

5、绿植因缺肥出现明显枯萎状态的要及时上报追施有机肥，如未及时上报导致树木死亡的，有一次扣2分。

6、在夏季，出现乔灌木缺水情况时，应及时提醒甲方组织人员进行浇水抗旱，如因未及时发现或上报，导致植物枯黄、或死亡的，有一处扣1分。

7、养护范围内有损绿、毁绿、占用绿地的，应及时制止和上报甲方，如发现未制止、上报，有一次扣0.5-1分。

8、冬季乔木树杆刷白，应按照甲方要求高度进行作业，如有遗漏的，有一处扣0.5分。

**（三）常规修剪**

1、草坪、灌木修剪效率应不低于150平方/小时，如有明显投机取巧、消极怠工的，有一次扣0.5分。

2、色块、绿篱、球类修剪明显不整齐，影响绿化整体美观的，有一次扣0.5分。

3、乔灌木有枯枝、断枝，未及时修剪清理的，有一次扣0.5分。

4、修剪后产生的残草枯枝等垃圾清理（原则上在6小时内清理结束），严禁在响水工业经济区范围内乱放乱倒或填埋，乙方自行解决残草处置地点，需合规合理处置，不得违反响水工业经济区的环保要求和规定。未及时清运的，有一次扣0.5分；发现一次乱倒或填埋的，有一处扣1分。

**（四）病虫害防治**

1、各类树木植物有病虫害，未及时发现并上报甲方安排用药的，如轻微影响有一处扣0.5分；如明显虫害的有一处扣1分；如已经严重病害导致绿植死亡的有一处扣2分。

2、农药使用、管控应专人管理，应严格按照规范流程操作，用完的药水瓶袋应放置指定回收

内，不得乱丢乱放，违反此款之规定，有一次扣1分。

**第五章 竞争性谈判 响应文件**

**封面**

（正、副）本

响水工业经济区绿化养护服务项目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采购编号：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1）谈判承诺函；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

（3）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4）上一年度的财务报表（财务报表至少应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距离投标截止之日止，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5）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证明材料）；

（6）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承诺函；

（8）事前信用承诺书；

（9）本招标文件中要求供应商提供的其他资料。

（10）投标保证金材料。

**一、谈判承诺函**

**致 响水县兴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响水工业经济区绿化养护服务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我方决定参加谈判，并作出如下承诺：

1、**第一轮谈判报价**：人民币(大写： )(￥： )。

2、质量标准：满足甲方的要求。

3、服务期限：一年

4、我们同意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在规定的谈判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一旦我方中标，我们将严格遵守竞争性谈判文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以及谈判过程确认的事项实施本项目。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邮政编码： 电话：

日 期：年月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致响水县兴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志，性别      ，年龄      ，职务         ，联系电话 ，系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单位名称：      （盖章）

日期：   年月  日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扫描件粘贴处 |

**三、授权委托书**

**致响水县兴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宣告：

委托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受托人：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所在单位： 职务：

身 份 证： 联系方式：

兹委托受托人代表我公司参加响水工业经济区绿化养护服务项目活动，以我单位的名义签署谈判承诺函、竞争性谈判文件以及谈判过程协商、澄清、解释等确认的事项、签订合同书等与此有关的全部事项，我公司均予以承认。受托人无权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委托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月日

|  |
| --- |
| 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粘贴处 |

**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五、上一年度的财务报表（财务报表至少应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距离投标截止之日止，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1.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证明材料**】；**
2.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公司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 ；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

**八、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  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九、特定资格要求的证明文件**

**项目负责人和授权代理人（如有）须提供由本单位向相关部门缴纳的社保证明（参保证明需注明缴费起止时间且加盖社保部门有效章印，否则不予认可）必须提供证明彩色扫描件，**

授权代理人（如有）如是退休人员，提供劳动合同和企业支付的6个月薪酬证明。

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截图加盖单位公章彩色扫描件

十、清单报价明细表

**响水工业经济区绿化养护服务费用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 目 名 称** | **数量（人）** | **需求天数** | **单价**  **（ 元/天/人）** | **计算公式** | **小计（ 元 ）** | **备注** |
| 1 | 修剪工人工费 | 55 | 120 |  | 数量\*单价\*天数 |  | 包括机械打草 、修剪等 |
| 2 | 杂工人工费 | 65 | 180 |  | 数量\*单价\*天数 |  | 包括除草、打药、浇水、运草等 |
| 3 | 合计 | | | | |  |  |

注：1、拟投入的总人数为120人，其中修剪工人数55人，杂工人数65人；

2、一年内工作频次要求：草坪修剪6次；色块灌木修剪6次；人工除草6次；打药4次；树木刷白1次；草花种植4次；抗旱灌水1次。

3、以上费用包含：人员工资、福利、社保、意外险费用；绿化机械、车辆、工具及燃油费；利润；税金等一切费用。

**十一、承诺函**

致：采购人

我单位参与贵单位组织的 （项目编号： ）的投标，已经认真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并承诺按照项目采购需求提供人员及设备服务，并无条件服从采购人的安排，达到采购人要求的服务标准。

如有违反，一切后果本公司无条件承担。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十二、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并说明的其它资料**

**十三、第 轮谈判报价表**

采 购 人：响水县兴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响水工业经济区绿化养护服务项目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响水工业经济区绿化养护服务项目 |
| 第 轮谈判报价 | （小写）￥：  人民币（大写）： |
| 合同履约期 | 一年 |
| 项目负责人 |  |

如放弃应在总价相应栏目打“×”或不填写。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